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
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 理委员会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为乐山市人民政府的正县级派出机构，是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乐山大佛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的管理机构。主要职能如下：

1、宣传贯彻国家有关风景名胜、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民族、宗教、文物、林业、国土资源、规划建设、环境保护、旅游、交通、安全、卫生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承担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和统一管理工作。

2、保护风景名胜资源和生态环境，维护风景名胜区的自然风貌和人文景观，合理利用风景名胜资源。

3、协助编制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并组织实施，按照总体规划对风景名胜区内新建、扩建和改建项目进行初审并按程序上报。

4、制定乐山大佛自然和文化遗产保护措施和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景区内自然和文化遗产资源的调查、评价、登记、保护和管理，培育壮大旅游文化产业。

5、建设、维护、管理风景名胜区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规范设立风景名胜区标志、安全警示等标牌，改善游览服务条件。

6、制定风景名胜区管理制度和安全事故、突发事件的预防机制和应急预案，负责风景区的交通、环境卫生、治安、

服务业管理和游览者安全等工作。

7、按照规划组织和扶助风景名胜区居民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生产和服务事业，制止和限制破坏景观、污染环境的生产事业。

8、负责出售风景名胜区的门票，收取风景名胜资源有偿使用费；组织并负责对风景名胜区经营项目的招标和签约工作，监督进行经营活动的单位和个人依法经营，指导经营企业做好职工培训管理工作。

9、做好风景名胜区监管信息系统建设和管理工作；开展旅游调查统计工作，及时发布旅游相关信息，维护景区正常旅游秩序。

10、依法负责景区范围内民族、宗教有关的行政管理工作。

11、依法对景区内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2022 年是我国经济持续稳定恢复、稳中加固、稳中向好，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乐山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重要一年。今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对四川工作系列重

要指示精神，深入实施《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市第八次党代会、市委八届一次全会精神，紧扣市委“345”工作思路，围绕“重大产业项目攻坚年”经济工作主题，统筹发展和防疫，统筹保护和利用，统筹质量和速度，推动旅游“品质革命”，努力实现景区旅游发展更高质量、更见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为乐山加快建设世界重要旅游目的地树立“大佛样本”，向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献礼。**今年工作的主要目标是：实现全年接待游客 240 万人次、门票收入 1.44 亿元，全面擘画“保护好遗产、建设好景区、传承好文化、展示好形象”景区发展新蓝图。**

（1）、保护好遗产

文化遗产保护历来都是景区工作的重中之重。景区始终坚持“保护优先”原则，牢固树立“更好的保护是为了更好的发展”的理念，持续推动遗产保护能力水平提升，让文化遗产永续利用、传承久远。

一是构建“三库一院一所”专业体系。立足高水平保护，打造“文物保护、考古研究、展示利用”三大专家智库，实现与国内外顶级专家的直接对话；着眼高效率保护，成立四川石窟研究院乐山分院，实现与省文物局的直接联通；着眼高质量保护，力争入选四川科研院所，实现国内外最新技术的直接赋能。

二是构建“一室一中心”科技体系。积极推进川渝石窟

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力争成为全国第四、省内唯一文物保护国家重点实验室；积极推进中意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与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力争成为西南首个文物保护工作国际交流展示中心。

三是构建“一创新三示范”工程体系。联合国内顶级机械制造及声光电机构，创新露天大型石质文物日常维护保养方法手段，力争获得国家科技创新进步奖；联合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打造石质文物水害、风化、微生物三大病害治理示范工程，力争成为国家文物局文物保护国际推广典型范例。

四是构建“一会一基地”保障体系。着眼资金保障，推动乐山大佛文物保护基金会成立运行；着眼人才保障，联合北大、兰大、川大、上海大学、上海复旦建设本科至博士后实习基地。

（2）、建设好景区

加快推进扩容提质是提升景区核心竞争力的重要途径。景区立足文旅资源禀赋，坚持扩容提质、放大优势，打造高质量绿色发展引擎，助力世界重要旅游目的地“核心区”建设。

一是画好规划愿景图。盯紧“一总规”报批，加快推进《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18—2035年）》报批并向社会公布，为景区发展提供科学指引；启动“五控规”编制，有序推进乌尤坝片区、龟城山片区、凤洲岛片区、马鞍山片区、杜家场片区控制性详规编制，推动重大文旅项目落

地实施。

二是点亮建设热力图。聚焦“两大门户”提升形象，南部门户区完成南游客中心后续装修工作，力争年底建成投运；北部门户区完成北游客中心停车场项目，力争今年国庆前建成投入，同时加快推进绕城高速凌云互通连接线项目前期工作，力争年底进场施工；**聚焦“一岛一坝”打造精品**，凤洲岛先行启动应急救援基础设施、环岛绿道及乐山大佛国际音乐节场地打造工作，并高水准开展凤洲岛项目方案策划；乌尤坝探索供应链金融建设模式，高起点开展文旅项目和商业业态规划布局；**聚焦“三大集群”丰富供给**，酒店集群方面加快推进希尔顿酒店项目落地、八仙洞微度假民宿群建设；博物馆集群方面，加快推进根书博物馆落地建设，启动乐山大佛博物馆、麻浩崖墓博物馆改造提升和柿子湾崖墓博物馆新建；数字集群方面、加快推进“大佛光影”数字展示中心建设和智慧旅游平台建设。

三是扩大绿色生态图。核心景区加快推进，解决双益食品公司历史遗留问题解决，启动篦子街商业城、八仙洞片区、花湖湾二号停车场区域共 1 家企业、264 户居民征地拆迁工作；**二级保护区有序推进**，启动乌尤坝片区、大佛博物馆片区 153 户居民征地拆迁工作；**三级保护区稳步推进**，启动马鞍山片区 2 家企业和 68 户住户征地拆迁。

（3）、传承好文化

依托川渝石窟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机遇，进一步探索挖掘

景区文化内涵，创新文化宣传展示方式，促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

一是做好文化挖掘文章。成立“一院”，依托乐山大佛石窟研究院，打造中华文化研究院乐山分院，开展乐山大佛古籍、文献、儒释道经藏研究，厘清大佛千年历史脉络。发行“两书”，出版发行《四川省志·乐山大佛志》和《正本清源—乐山大佛的前世今生》科普漫画读物，让乐山大佛既留存史册又家喻户晓。开展“三考”，即开展大像阁遗存建筑考古，揭秘唐宋大型楼阁建造技艺；开展乐山大佛及附属窟龕造像美术考古，构建独具特色的“大弥勒、小菩萨”石窟造像美学体系；开展三龟九顶城田野考古，力争进入巴蜀宋元古城申遗名录。

二是做优文化展示文章。重建四大书院东坡书院、复性书院（马一浮纪念馆）、九峰书院、沫若书院，讲好名佛、名城、名人故事，成为弘扬和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主阵地。重构视觉系统，让大佛 IP 充满国际范、中国味、嘉州韵。重塑乐山大佛文创品牌，构建有质量、有特色、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体系。邀请国内知名电影团队重拍经典影视《神秘的大佛》，老瓶装新酒，让大佛热卷土重来。

三是做强文化推广文章。举办三大节庆活动“第九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第六届乐山大佛旅游文化节、乐山大佛国际交响音乐节”。策划五大营销活动“乐山大佛保护性设施全球征集、文保现场公众开放日、特色研学游、主题

夜间游、佛禅体验游”。开展好六大国际交流活动“乐山大佛与吴哥窟的对话、尼泊尔蓝毗尼圣园圣物展、英国巨人之路汉语桥，与奥地利达赫斯坦—萨尔茨卡默古特景区文创互售、疫后华人华侨归国游、大使夫人看大佛”。

（4）、展示好形象

品牌形象是旅游的生命力。景区始终坚持“以游客为中心”，以树立国际化景区标杆形象为目标，着力抓班子、带队伍、优体验，努力带给游客更高品质旅游体验，展示乐山文旅独特魅力。

一是树好班子形象。切实加强班子自身建设，注重树立良好自身形象，以深化政治建设为抓手，继续深入开展党史教育、红色教育、党性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学党史、悟思想、讲党性；以完善选人用人为抓手，加强摸底调研和日常考核，注重干部梯次培养；以构建廉控体系为抓手，加强干部作风整顿，持之以恒纠正“四风”，严肃执纪问责，坚持“以案说法”“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开展“一季度一通报一警示”，持续构建清爽的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环境。

二是树好队伍形象。进一步激活队伍，推进形成年龄结构合理、专业结构适用的人才梯队，选优配强基层领导班子，开展重点岗位人员轮岗交流，优化目标绩效考核；**进一步盘活队伍**，稳妥推进劳务派遣人员薪酬改革，妥善解决非全日制用工历史遗留问题；**进一步带活队伍**，加强队伍教育管理，形成“勤政务实、干事创业、清正廉洁”的良好作风，形成

“人人都讲普通话、人人都是服务员、人人都是景区代言人”的良好形象。

三是树好景区形象。以创建“党建引领·乐山心连心服务”示范为抓手，继续与高等院校、社会团体等开展合作，实现心连心服务常态化、全域化，打造最温暖景区；以创建“碳中和景区”为抓手，引领景区绿色发展，倡导游客绿色消费，打造最生态景区；以创建“全国文明旅游景区”为抓手，统一工作服装，统一使用普通话，统一服务标准，坚持不懈开展旅游秩序整治，力争游客满意率达95%，打造最规范景区；以创建“平安景区”为抓手，重点围绕森林防火、疫情防控、安全度汛等工作，加快推进水域救援训练基地、杜家场船舶锚地等安全设施建设，健全制度规范和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慎终如始确保游客安全万无一失，打造最安全景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下属二级预算单位2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	乐山大佛石窟研究院

第二部分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
理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公开表 1）
- 二、部门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 三、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 2）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1）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6）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7）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682-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811.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11.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792.4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3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5.0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01.2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432.15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9,822.28	本年支出合计	109,822.28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三十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09,822.28	支出总计	109,822.28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682-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09,822.28	4,521.92	105,300.36		
					109,822.28	4,521.92	105,300.36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109,337.74	4,521.92	104,815.82		
207	01	99	682001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8,312.00		98,312.00		
207	02	06	682001	历史名城与古迹	7,995.89	3,924.22	4,071.67		
208	05	05	682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75	196.75			
208	05	06	68200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37	98.37			
208	99	99	682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3	26.23			
210	11	01	682001	行政单位医疗	75.07	75.07			
221	02	01	682001	住房公积金	201.26	201.26			
232	03	01	6820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421.15		1,421.15		
232	04	98	682001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	1,011.00		1,011.00		
				乐山大佛石窟研究院	484.54		484.54		
207	02	06	682002	历史名城与古迹	484.54		484.5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682-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09,822.28	一、本年支出	109,822.28	108,811.28	1,011.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811.2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11.00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792.43	106,792.4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36	321.36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75.07	75.07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201.26	201.2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2,432.15	1,421.15	1,011.0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682-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108,811.28	108,811.28	
					108,811.28	108,811.28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108,811.28	108,811.28	
207	01	99	682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8,312.00	98,312.00	
207	02	06	682	历史名城与古迹	8,480.43	8,480.43	
208	05	05	68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75	196.75	
208	05	06	68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37	98.37	
208	99	99	68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3	26.23	
210	11	01	682	行政单位医疗	75.07	75.07	
221	02	01	682	住房公积金	201.26	201.26	
232	03	01	682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421.15	1,421.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682-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基本支出		
类	款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4,521.92	3,569.30	952.63
				4,521.92	3,569.30	952.63
		682001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4,521.92	3,569.30	952.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71.54	2,771.54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698.28	698.28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225.56	225.56	
301	02	3010201	地方津贴补贴	225.56	225.56	
301	03	30103	奖金	27.25	27.25	
301	03	3010301	年终一次性奖金	27.25	27.25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279.64	279.64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2.89	332.89	
301	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8.37	98.37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07	75.07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23	26.23	
301	12	3011201	工伤保险	8.86	8.86	
301	12	3011202	失业保险	3.42	3.42	
301	12	301120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95	13.95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1.26	201.26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6.96	806.96	
301	99	3019901	直接聘用人员经费	806.96	806.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9.83	797.20	952.63
302	01	30201	办公费	120.50		120.50
302	01	3020101	日常办公用品	105.00		105.00
302	01	3020102	书报杂志	15.50		15.50
302	02	30202	印刷费	13.00		13.00
302	02	3020201	办公印刷费	13.00		13.00
302	05	30205	水费	26.40		26.40
302	05	3020501	办公卫生用水	15.80		15.80
302	05	3020502	饮用水	10.60		10.60
302	06	30206	电费	22.20		22.20
302	06	3020601	办公用电费	22.20		22.2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62.20		62.20
302	07	3020702	电话费	62.20		62.2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63.80		63.80
302	11	3021101	差旅城市间交通费	21.50		21.50
302	11	3021102	差旅住宿费	20.10		20.10
302	11	3021103	差旅伙食补助费	18.00		18.00
302	11	3021104	差旅公杂费	4.20		4.20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13.00		13.00
302	13	3021312	零星维修（护）费	13.00		13.0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50		12.50
302	17	3021701	公务接待费	12.50		12.50

302	26	30226	劳务费	922.00	792.00	130.00
302	26	3022601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792.00	792.00	
302	26	3022602	食堂服务经费	130.00		130.0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64.15		64.15
302	28	3022801	工会经费（比例）	22.15		22.15
302	28	3022802	工会经费（补充）	42.00		42.00
302	29	30229	福利费	33.23		33.23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302	31	3023101	燃料费	4.00		4.00
302	31	3023102	维修费	2.20		2.20
302	31	3023103	过路过桥费	1.50		1.50
302	31	3023104	保险费	1.80		1.80
302	31	3023199	其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0.50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5.80		85.80
302	39	3023901	公务交通补贴	63.80		63.80
302	39	3023903	租车费用	22.00		22.00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04	5.20	295.84
302	99	3029901	离退休人员活动费	7.64	5.20	2.44
302	99	3029902	午餐补助费	275.62		275.62
302	99	3029998	公用经费预留	17.78		17.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6	0.56	
303	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6	0.56	
303	99	3039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6	0.56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682-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104,289.36
					104,289.36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103,804.82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8,312.00
207	01	99	682001	上缴税金及附加	830.00
207	01	99	682001	对大佛投资资	97,482.00
				历史名城与古迹	4,071.67
207	02	06	682001	办公用房租赁费	60.00
207	02	06	682001	寺庙维护支出	457.78
207	02	06	682001	或有债务还本付息	800.00
207	02	06	682001	“大佛先锋”志愿者招募及民兵支出	110.00
207	02	06	682001	节假日花卉摆放及氛围营造项目	40.00
207	02	06	682001	垃圾清运费	126.10
207	02	06	682001	景区专用材料费	65.00
207	02	06	682001	零星维修及基础设施维修（护）	170.00
207	02	06	682001	景区物业管理	104.00
207	02	06	682001	景区委托业务费	60.00
207	02	06	682001	景区信息网络费	150.38
207	02	06	682001	九峰镇钓鱼台社区五组征地遗留招工12名	98.00
207	02	06	682001	景区水电气项目	460.00
207	02	06	682001	节假日伙食补助费	30.00
207	02	06	682001	车辆租赁费	80.00
207	02	06	682001	船舶燃油维修	20.00
207	02	06	682001	景区购买服务	162.56
207	02	06	682001	麻浩办公区物业管理费	20.00
207	02	06	682001	风景名胜区责任险	30.00
207	02	06	682001	景区资料印刷费	20.00
207	02	06	682001	文物保护资金	1,007.85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421.15
232	03	01	682001	地方政府债券付息	1,421.15
				乐山大佛石窟研究院	484.54
				历史名城与古迹	484.54
207	02	06	682002	物业管理费	50.00
207	02	06	682002	文物保护研究科研经费	22.74
207	02	06	682002	九曲栈道区域危岩体抢险加固前期勘察研究	363.75
207	02	06	682002	818洪灾损坏设施设备购置	48.0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682-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22.50		10.00		10.00	12.50
		22.50		10.00		10.00	12.50
682001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2.50		10.00		10.00	12.50
682002	乐山大佛石窟研究院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682-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011.00		1,011.00
					1,011.00		1,011.00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1,011.00		1,011.00
232	04	98	682001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	1,011.00		1,01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682-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 计					
682001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682-乐山大佛风景名胜 区管理委员会		105,300.36									
	办公用房租赁费	60.00	租赁大渡河造林局房屋做办公用房，场地面积约3292m ² ，包含房屋3栋，年租金40万/年，航务处办公楼租用20万元/年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房屋数量	=	4	座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租金费用	=	600000	元/年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面积	>	3300	平方米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用房保障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上缴税金及附加	830.00	保障管委会履行纳税义务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上缴税金及附加金额	=	830	万元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缴税及时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缴税准确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缴税金种类	=	1	个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纳税义务履行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寺庙维护支出	457.78	根据市政府《研究峨眉山-大佛景区管委会与乐山乌尤寺门票收入分成问题的会议纪要》和市委办公室2010年《会议纪要》（第4期）议定事项，管委会应支付乌尤寺门票分成收入2014年450万元，2014年以后，如无政策调整，则按2014年标准执行；春节慰问寺庙僧团费778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景区与寺庙和谐发展程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僧团慰问	=	7.78	万元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寺庙个数	=	2	个（台、套、件、辆）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寺庙僧团人数	=	105	人数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	100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乌尤寺门票分成	=	457.78	万元	4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5	正向指标
	地方政府债券付息	1,421.15	按时完成一般地方政府债券付息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信誉维护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债权人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支付利息	=	14211500	元/年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债券种类数量	=	1	项	10	正向指标
	或有债务还本付息	800.00	及时归还贷款本金和利息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支付本金和利息金额	=	800000	元/年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10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债权人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信誉维护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或有债务数量	=	1	项	10	正向指标

“大佛先锋”志愿者招募及民兵支出	110.00	根据“国家级文明旅游示范单位”创建标准、四川省“文化旅游志愿服务方案”、创建“天府旅游名县”（市中区）评分标准等要求，必须建立志愿者服务队伍并切实开展相关活动。为保障景区节假日旅游秩序，配置相应数量民兵参与景区工作。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5	%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游客安全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假日招募志愿者人数平均	≥	55	人数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招募志愿者人数	=	5	人数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志愿者补助费每天	=	100	元/人·次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达标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假日聘请民兵人数平均	≥	150	人数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区域面积	≥	5	万平方米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民兵劳务费每天	=	200	元/人·次	10	正向指标
节假日花卉摆放及氛围营造项目	40.00	景区内重要节点、节日花卉摆放、栽种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景区形象	≥	98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任务数占计划比例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节点	=	36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花卉摆放面积	≥	4454	平方米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投入控制率	≤	400000	元	1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重点任务完成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垃圾清运费	126.10	确保辖区猫猫冲至大石桥、辖区凌云路沿线、文化广场—嘉定坊片区—北门广场片区—凌云公路沿线—麻浩湿地、凌云山片区、精品线等区域环境卫生符合景区标准和双创标准；确保景区公共厕所化粪池及排污口清理及时，维护良好景区面貌。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粪池清理厕所及排污口数量	=	43	个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费用合计	≥	12611000	元/年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面貌达标率	≥	95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5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满足景区厕所数量	=	23	座	5	正向指标
景区专用材料费	65.00	满足景区日常环卫工作的开展和提供景区厕所耗材，确保景区厕所设施设备的有效运转；做好辖区防汛、防火、防暑、防疫工作的开展，提升景区环境面貌和环境质量，提高游客对景区的满意度，不断推动景区可持续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满足景区防火、防汛、防暑、防疫物资品种	≥	60	种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满足景区厕所耗材品种	≥	40	种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产品合格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满足景区环卫用铁扫把数量	≤	20000	元/把	5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满足景区环卫耗材品种	≥	60	种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景区旅游环境提升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率	≥	95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费用合计	=	650000	元/年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零星维修及基础设施维修（护）	170.00	保障景区正常运营，对景区建筑物、旅游厕所等进行维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完成项目投资	≥	170	万	1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维修率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质量通过率	≥	10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箱变维修	≥	24	台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零星维修项目完成数	≥	15	项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维修（护）项目完成数	≥	10	项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厕所维修维护	≥	24	座	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完成率	≥	95	%	15	正向指标
景区物业管理	104.00	规范机关食堂管理，杜绝餐饮浪费，营造干净美观的就餐环境。景区范围内木结构仿古建筑白蚁日常防治。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面积	=	5000	平米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数	≥	292	人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置工作人员	=	8	人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质量	≥	95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	≥	95	%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就业人员	=	14	人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每月综合评价达标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	1040000	元/年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餐厅卫生干净率	≥	95	%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合格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景区委托业务费	60.00	为保障景区游客安全，设立医疗救护站；一年两次邀请国家级A级景区专家对我景区进行体验式模拟暗访，并形成《乐山大佛景区5A暗访复核报告》，为景区对标整改工作推进提供详尽的专家级书面指导，有效提升景区管理服务水平，确保景区圆满通过了国家文旅部的明察暗访工作等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游客医疗急救保障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	598000	元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假日医疗人员人数	=	12	人数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优质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合格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医疗急救满意度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请国家级A级景区专家对我景区进行体验式模拟暗访	=	2	批次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医疗人员人数	=	1.5	人/天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假日救护车车辆数	=	2	辆	5	正向指标
景区信息网络费	150.38	运用新媒体网络传播手段，树立并强化乐山大佛景区ip品牌形象，扩大大佛景区网络影响力，实施网络宣传和市场营销；及时完成景区信息化系统优化升级、设备和网络运维保障，提升景区智慧化管理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站全年推送消息	≥	400	条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信宣传活动	=	2	次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8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信关注量上涨	≥	15000	人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8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采购费用	=	150.38	万元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博粉丝量	≥	90000	人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信表情包	=	24	个	10	正向指标

		十：保障顺德区全部监控设备及系统维护和运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	98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信全年推送消息	≥	1000	条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形象提升有效率	≥	90	%	5	正向指标
九峰镇钓鱼台社区五组征地遗留招工12名人员	98.00	进一步理顺九峰镇钓鱼台社区5组遗留招工12名人员用工的问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95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5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九峰镇钓鱼台社区5组遗留用工	=	12	人数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九峰镇钓鱼台社区5组遗留招工12名人员经费合计	=	980000	元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景区水电气项目	460.00	保障大佛景区管委会各项职能正常运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来水	=	4.1	立方米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电力安全保障率	=	100	%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和游客出行安全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然气费	=	3.05	立方米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费	=	0.43	千瓦时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运行率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达标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气服务保障区域	=	5	平方公里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	460	万元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网维护费	=	0.0154	千瓦时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	95	%	5	正向指标
节假日伙食补助费	30.00	为保障节假日旅游秩序，全年2个黄金大假14天，5个小假15天，安排所有员工和派驻单位加班，需要提供早中晚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餐人员满意率	≥	95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餐费合计	=	300000	元/年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提供餐合格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节假日游客服务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假日需提供早中晚餐天数	=	29	天	20	正向指标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付息	1,011.00	按时支付专项债券利息1011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支付进度	≥	68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质量	≥	95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行金额	=	3	亿元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计实现收入	=	190697	万元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债券利息成本	=	1011	万元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促进国有企业可持续发展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对大佛投资	97,482.00	缓解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注入效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	0	元/块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注资金额	=	97482	万元	20	正向指标
车辆租赁费	80.00	保障日常办公和节假日车辆租赁需求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覆盖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保障车辆成本	=	80	万元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租赁数量	≥	3	万元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车部门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船舶燃油维修	20.00	维护景区公用船舶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景区执法船舶等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船舶数量	=	4	艘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燃油费用	=	20	万元	20	正向指标
景区购买服务	162.56	保障景区购买服务需求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费用	=	24	万元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购买服务及时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种类数量	≥	3	个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验收合格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采购部门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服务需求保障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麻浩办公区物业管理费	20.00	保障麻浩办公区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报账费用	=	20	万元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可持续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有效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区数量	=	1	座(处)	10	正向指标
风景名胜区责任险	30.00	结合旅游行业风险特点，为提高旅游行业风险防控能力，化解和转移安全风险，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的预付赔款和伤亡人员紧急医疗费用，增强旅游企业风险防控能力和化解旅游风险水平。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期赔付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风险控制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赔付及时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率	=	0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险费用	=	30	万元	10	正向指标
景区资料印刷费	20.00	保障景区游山券打印碳带及游山券印刷需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印刷需求保障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印刷及时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印刷部门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数量	≥	1	万件次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印刷质量合格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印刷费用	=	20	万元	10	正向指标
	文物保护资金	1,007.85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提升文物保护成效。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费用	=	1007.85	万元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项目完成数	≥	13	项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物保护效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5	%	15	正向指标
	物业管理费	50.00	保障我院花湖湾办公区房屋维护、公用设施设备运行维护、公共秩序维护、环境维护、会务管理服务等项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保障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会务服务质量	≥	95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总额	=	50	万元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务服务次数	≥	4	次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题验收合格率	≥	95	%	15	正向指标
	文物保护研究科研经费	22.74	开展岩石细微劣变的精细监测技术试制、多因素耦合作用下风化病害形成机理研究、石窟文物本体风化病害评估系统研究；从不同层次对石窟微生物进行监测，起草微生物病害监测规范草案；区分有害微生物与其它微生物，建立基于石窟文物本体破坏程度的微生物/苔藓病害的规范性术语，量化微生物/苔藓对文物本体的侵蚀程度，并建立动态流平衡分析模型，阐明有害微生物的与文物本体的作用机理；从多功能抑菌复合材料、代谢通路阻断途径研究方向对有害微生物/苔藓进行有效防止的新技术、新材料；石窟文物表层防风化保护材料的分子结构精准设计和聚集形态调控、保护材料与文物的作用机制研究、分子探针示踪技术研究监测保护材料的服役行为和随时间演变规律，构建防风化保护材料的时效模型，预测使用寿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进度	≥	95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促进文化遗产得到完整保护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题研究报告成果	=	3	套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课题科研经费	=	227400	元	15	正向指标
682002-乐山大佛石窟研究院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评审通过率	≥	95	%	15	正向指标

九曲栈道区域危岩体抢险加固前期勘察研究设计	363.75	性，重点关注客流荷载、自然因素及自身岩体结构的影响，提出与遗产环境相协调的修缮措施，并避免对窟窿本体的不利影响。分为勘察研究评估设计和抢险加固工程两个阶段。前期勘察阶段主要工作：一是利用钻探、物探等技术手段对九曲栈道区域危岩体进行勘察；二是开展专项监测；三是进行稳定性评估分析；四是在研究基础上提出科学的治理建议（方案），另行实施工程项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促进文化遗产得到完整保护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勘察设计费用	=	3637510	元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勘察评估报告	=	2	套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进度	≥	95	%	20	正向指标
818洪灾损坏设施设备购置	48.05	818洪灾损坏设施设备购置，保障遗产监测系统正常运行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遗产监测系统运行状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产购置数量	=	3	个（套）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购置费用	=	480480	元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	95	%	20	正向指标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部门名称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景区管理运营工作	做好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遗产景区、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国家5A景区管理和运营工作, 为游客提供温馨、舒适的高品质游览场所, 为游客提供高水平、优质服务。		
	化解政府债务	认真履行债务人义务, 按时足额交付地方债本金和利息		
	上缴税金	认真完成纳税人义务, 上交税金		
	支持国有企业发展	向乐山大佛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入资本金, 并对其进行专项补助		
	继续推进遗产保护和风景名胜区资源保护工作	完成世界自然与文化遗产和国家、省市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景区规划及国家5A景区旅游设施改造工作		
	继续推进“乐山市挂图作战”景区项目工作	麻浩河片区环境整治		
	旅游发展及会展	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营销活动, 加大宣传营销力度, 克服老景区弱势, 力争实现全年旅游人次增长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109,822.28	109,822.28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做好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遗产景区、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国家5A景区管理和运营工作, 为游客提供温馨、舒适的高品质游览场所, 为游客提供高水平、优质服务; 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营销活动, 加大宣传营销力度, 克服老景区弱势, 力争实现全年旅游人次增长。1、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 2、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 3、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协助编制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并组织实施, 按照总体规划对风景名胜区内新建、扩建和改建项目进行初审并按程序上报。; 依法负责景区内民族、宗教有关的行政管理工作。; 依法对景区内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制定乐山大佛自然和文化遗产保护措施和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 负责景区内自然和文化遗产资源的调查、评价、登记、保护和管理工作, 培育壮大旅游文化产业。; 宣传贯彻国家有关风景名胜、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民族、宗教、文物、林业、国土资源、规划建设、环境保护、旅游、交通、安全、卫生等方面的法律法规; 承担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和统一管理工作。; 制定风景名胜区管理制度和安全事故、突发事件的预防机制和应急预案, 负责景区的交通、环境卫生、治安、服务业管理和游客安全等工作。; 做好风景名胜区监管信息系统建设和管理工作, 开展旅游调查统计工作, 及时发布旅游相关信息, 维护景区正常旅游秩序。; 负责出售风景名胜区的门票, 收取风景名胜区资源有偿使用费; 组织并负责对风景名胜区经营项目的招标和签约工作, 监督进行经营活动的单位和个人依法经营, 指导经营企业做好职工培训管理工作。; 建设、维护、管理风景名胜区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 规范设立风景名胜区标志、安全警示等标牌, 改善游览服务条件;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按照规划组织和扶助风景名胜区居民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生产和服务业, 制止和限制破坏景观、污染环境的生产事业。; 保护风景名胜资源和生态环境, 维护风景名胜区的自然风貌和人文景观, 合理利用风景名胜资源。;</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现旅游人次	≥362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进度	≥8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金额	=1098222793.85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综合收入	≥100000000元/年
		社会效益指标	景区旅游竞争力提升率	≥90%
			就业贡献增长有效率	≥95%
			文物保护提升有效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提升有效率	≥9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景区可持续发展提升有效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景区发展可持续影响提升有效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游客满意度	≥95%

政府 采 购 预 算 表

部门：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采购数量	面向中小 企业	政府采购预算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品目序号	品目名称			
	合 计					237.00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8.00
68200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050302	车辆加油服务	1	否	4.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05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	1	是	2.2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15040201	机动车保险服务	1	否	1.80
	乐山大佛石窟研究院					229.00
682002	九曲栈道区域危岩体抢险加固前期勘察	C99	其他服务	1	是	229.00

第三部分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 理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债务付息支出。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 109822.28 万元,比 2021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97695.9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增加对大佛投注资 97482 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收入预算 109822.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811.28 万元,占 99.0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11 万元,占 0.92%。

（二）支出预算情况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支出预算 109822.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21.92 万元，占 4.12%；项目支出 105300.36 万元，占 95.88%。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09822.28 万元,比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97695.9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增加对大佛投注资 97482 万元。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811.28 万元、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11 万元；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792.4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3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5.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1.26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2432.1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8811.2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97360.9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增加对大佛投注资 9748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8312 万元，占 90.35%；历史名城与古迹 8480.43 万元，占 7.79%；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75 万元，占 0.18%；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37 万元，占 0.1%；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3 万元，占 0.02%；行政单位医疗 75.07 万元，占 0.06%；住房公积金 201.26 万元，占 0.18%；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421.15 万元，占 1.3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98312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包括对大佛投注资、税金及附加费用。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历史名城与古迹（项）：2022年预算数为8480.43万元，主要用于历史名城、世界遗产规划与古迹保护等方面的支出，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96.7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98.3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26.23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75.07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201.2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 2022年预算数为1421.15万元, 主要用于归还一般债券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521.92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3569.3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952.63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22.5万元, 其中: 公务接待费12.5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万元。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2022年市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 市级部门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 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 公务接待费较2021年预算下降67.78%。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 大力压缩公务接待支出。

2022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日常公务接待支出。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21 年预算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 1 辆公务用车。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越野车 1 辆，特种车 1 辆。

2022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022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用于 2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过路过桥费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日常公务用车、景区酒水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01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334.9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增加专项债券，2022 年对应增加了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952.6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99.06 万元，增长 26.4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将食堂服务经费列入

了该项支出，以及 2022 年将就日峰人员纳入了供养系统，相应增加了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2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37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29 个，涉及预算 105300.36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29 个，涉及预算 105300.3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历史名城与古迹（项）：是指历史名城、世界遗产规划与古迹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

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项）：指用于地方政府以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安排的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3. 基本支出：是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

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